

云浮市裕丰翔云石材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云浮市裕丰翔云石材有限公司年产30万平方米人造石英石板材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等相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云浮市裕丰翔云石材有限公司租用云浮市云城区腰古镇芙蓉村委（地号：06-03-0132）（鼎立石材厂旁）（国有土地证号：云府国用（2011）第0159号）（东经：112°14′50.352"，北纬：22°53′55.144"）建设云浮市裕丰翔云石材有限公司年产30万平方米人造石英石板材生产线建设项目。本项目总投资4347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220万元。项目占地面积为13400平方米，建

---

筑面积为 13000 平方米。本项目拟分批投入 5 条人造石生产线，年产达 30 万平方米人造石英石板材。

二、报告表对本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、预测和评估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，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合理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。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。

三、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，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，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。

云浮市生态环境局

2022 年 6 月 24 日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抄送：云浮市森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